

广东省教育科学规划

广东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 年度国家社会科学基金后期资助项目（教育学） 优秀博士论文出版资助项目（教育学） 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高校：

2021 年度国家社会科学基金后期资助暨优秀博士论文出版资助项目（教育学）申报工作已经广东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转发教育部办公厅 2021 年度国家社会科学基金后期资助暨优秀博士论文出版资助项目申报公告的通知》（〔2021〕02 号）要求，认真组织开展符合申报条件的申报工作。请各高校按照《广东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 年度国家社会科学基金后期资助暨优秀博士论文出版资助项目申报公告》的要求，认真组织开展符合申报条件的申报工作。请于 6 月 30 日前将经学校审核盖章后的纸质申报材料统一寄送我办（部属高校直接寄送全国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申报）。

报送我办的纸质材料包括：1. 申请书 6 份；2. 申请书稿和成果概要均用 A4 纸双面打印、左侧装订成册；3. 以立项论文和博士后研究报告为基础申报重点项目和一般项目；4. 优秀博士论文或研究报告原文，并附 1 份修改说明；3. 申报份

